

中国古代诗案

江祖桢 著



长江出版传媒
崇文书局

中国古代诗案

江祖桢 著



长江出版传媒

崇文书局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古代诗案 / 江祖桢著.

—武汉 : 崇文书局, 2018. 8

ISBN 978-7-5403-5016-1

I. ①中…

II. ①江…

III. ①古典诗歌—文字狱—诗歌研究—中国

IV. ①I207.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164626 号

中国古代诗案

责任编辑 叶 芳 郭晓敏

出版发行  崇文书局

地 址 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C 座 11 层

电 话 (027)87293001 邮政编码 430070

印 刷 武汉中科兴业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11.625

字 数 240 千

版 次 2018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8.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承印厂调换)

本作品之出版权(含电子版权)、发行权、改编权、翻译权等著作权以及本作品装帧设计的著作权均受我国著作权法及有关国际版权公约保护。任何未经我社许可的仿制、改编、转载、印刷、销售、传播之行为,我社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前 言

文字的发明，结束了人类结绳记事的历史，开创了人类文明的纪元。在中国封建时代，汉字不仅承载了中华民族璀璨辉煌的历史文化，也见证了一串串令人叹惋的文字之祸。诗歌，这一流传千年的文学形式，在封建时代成了文字之祸的重灾区，千余年间，一起起诗案将无数读书人推入了不幸的深渊。

中国是一个诗歌的国度。早在文字发明之前，先民们就有了口口相传的歌谣。古代读书人从启蒙识字起，就开始学习诗歌。汉代以后，更是将“子曰”“诗云”作为主要的学习内容。孔子曰：“不学诗，无以言。”古代读书人大都是懂诗也会写诗的。尤其是隋朝开创科举取士的制度后，应制诗后来成为进士科考查的一项重要内容。这样一来，士大夫们写诗是很普遍的了。在中国古代文学发展史中，诗歌一直占据着主体地位。可以说，诗歌是汉语言文学的独特基因。

胡奇光在《中国文祸史》中说：“在文学里，诗歌更是文字祸的重灾区。我国原来有‘比兴美刺’‘发愤抒情’的传统，自与封建专制统治有所抵触，而且因为写诗，总得用比喻、拟人、双关之类形象说法。形象又大于思想，同一形象比喻可以得出不同的以至相反的解释，正如钱锺书说的‘比喻有两柄亦有多边’（《管锥编·周易正义·一六归妹》）。诗人通过形象来言志抒情，常常含不尽之意，见于言外，给人以无穷的想象。这

些形象的方法又同文字影射有相交叉之处，因为文字影射是用‘指桑骂槐’的手段进行形象的暗示的。于是那些先定罪名后找文字把柄的人，便在诗歌语言上捕风捉影，找寻那些似是而非的弦外之音。这结果就把那些本来不是影射的文字也当作文字的影射了。”这个分析，精辟地说明了铸就众多诗案的原因。

诗案的发生通常包含几种情形。一是诗歌本身并无讽刺、讥讪之意，而诗案的制造者出于种种原因，违背造字原则，歪曲汉字形、音、义三要素的原旨，主观臆断，望文生义，滥用拆字之法，生硬地定罪于无罪之人。最明显的例子便是明太祖朱元璋制造的许多表笺案和僧诗案。他把“仪则天下”的“则”解作同音的“贼”，“睿性生知”的“生”解作“僧”，“天下有道”的“有道”解作“有盗”，残忍诛杀了一大批起草贺表的教谕。来复和尚写给朱元璋的谢恩诗，第一句是“金盘苏合来殊域”，本来是歌颂朱皇帝的，可朱元璋看到那个“殊”字，勃然大怒说，你用“殊”字是说我是个“歹朱”吧？把来复和尚杀了。清代乾隆皇帝也玩同样的伎俩，把“明朝期振翻”的“朝”（zhāo，早晨）有意解释为朝（cháo，朝代），这就将诗人置于死地。这是利用一字多音多义，故意曲解而制造的诗案。二是当事人有意撰文赋诗讽刺时政，讥讪朝廷或政敌，发泄不满。如北宋最著名的乌台诗案，苏轼的许多诗确实是讥刺新党施行的新政的。清代的黄毓祺、徐述夔等人的诗中的确含有“反清复明”的意思。其三是私人之间发生的，大都是因嫉妒他人的名声或才气，而采取卑劣手段陷害对手。例如隋代薛道衡、王胄因诗中名句为时人传诵而遭隋炀帝忌妒，最后都被“赐死”；初唐时的刘希夷因作《代悲白头翁》一诗，足可传当时而名后世，

结果被其舅父宋之问嫉妒而害死。

诗案在历朝历代，其宽严尺度、发生的规模和频率是有差别的。如汉、唐、元发生较少，明、清发生频仍，至清乾隆时期达到登峰造极的地步。这和各个朝代的历史条件有关。比如唐代，经济繁荣，社会稳定，政治开放宽松，统治基础巩固，政权强大，统治者对权力控制的自信度很高，大多对由读书人组成的社会精英采取包容的态度。即使一些人冒犯了统治阶级的权威，统治者一般都不予理会，或处理很轻。典型的例子很多，如“初唐四杰”之一的王勃，在任沛王李贤的老师时，写了篇《檄英王鸡》，唐高宗认为这是教唆皇子之间相互争斗的文章，也只是将王勃逐出王宫而已。再如杜甫写的诗“李白一斗诗百篇，长安市上酒家眠。天子呼来不上船，自称臣是酒中仙”，皇帝也并未追究；如果放在清朝，就难免犯“大不敬”罪，要遭受像写过“皇帝挥毫不值钱，献诗杜诏赐绫笺。千家诗句从头写，云淡风轻近午天”的汪景祺一样被枭首示众的命运了。最有意思的是，唐天宝年间，李泌写了“青青东门柳，岁晏复憔悴”的诗句，宠臣杨国忠认为是讥讽他的，于是向玄宗告御状。唐玄宗淡然说道：“如果写诗以柳为题，就是讥讽你，那么以李为题，就是讥讽我了，可以这样牵强附会地理解吗？”一句话就化解了一场诗祸。

宋代的诗案多数是由朝中大臣发难的。宋代统治集团内部派别斗争非常激烈，无事生非、锻铸诗案常常成为朋党争斗中打击异己的手段。北宋的新旧党争，从神宗熙宁二年（1069）到徽宗崇宁元年（1102）的三十多年里，从未偃旗息鼓。先是掌握朝中权柄的新党炮制了乌台诗案，将旧党的重要人物苏轼

等人打压下去。到了哲宗元祐四年（1089），重新掌权的旧党又如法炮制了车盖亭诗案，将新党的重要人物蔡确斗垮。到了南宋，锻铸诗案又成了议和派打击主战派的重要武器。

元代的统治者不像后来的清朝统治者那样主动融入汉文化，从皇帝到蒙古族大臣都不谙汉文，而且又将汉族读书人置于乞丐、娼妓一流予以鄙视，故诗案相对较少。

明太祖朱元璋从草莽起家，出身卑微，一旦南面称孤，皇权意识更甚于前朝诸帝，又由于朱元璋的文化水平不高，且多猜疑，忌讳甚多，这就无端制造出许多骇人听闻的诗案冤狱来。他的儿子朱棣夺了侄儿朱允炆的帝位后，也继承了乃父的作风。故明代前期的诗案多由皇帝铸成，到了后期，则成为权臣弄权、打击异己的工具。

清代的诗案主要集中在顺治、康熙、雍正、乾隆四朝，大多是皇帝亲力亲为的。其间，雍正一朝还掺杂着借兴诗案来打击朋党势力、排除异己、巩固自身统治的政治目的；到了乾隆时期，则将禁书同诗案结合起来，大大加强了对思想领域的控制，并且将打击的对象从士大夫阶层扩大到整个社会。嘉庆以后的诗案就很少见了。

自汉至清，两千余年间，一起起诗案不仅扼杀了一批治国之才，也阻碍了社会进步。到封建社会晚期，比如清乾隆年间的官员们“不以字迹与人交往”，知识分子更是不敢谈论时事，一头钻进故纸堆，热衷于文字训诂、古籍校勘及考据，于是思想界缺少了真知灼见，文学界缺少了妙手华章。这种万马齐喑的局面，使得曾经一度领先世界的泱泱大国一步步拉大了与世界列强的差距，导致后来一个多世纪处于被动挨打的半封建半

殖民地状态。

20世纪80年代以来,陆续出现了一批研究文字之祸的著作。其中,比较有影响的有王彬的《禁书·文字狱》,郭成康、林铁钧的《清朝文字狱》,胡奇光的《中国文祸史》,黄裳的《笔祸史丛谈》,金性尧的《清代笔祸》,杨乾坤的《中国古代文字狱》,张书才、杜景华的《清代文字狱案》,王业霖的《中国文字狱》,李钟琴的《致命文字》及周宗奇的《清代文字狱》等。众多研究中国古代文字之祸的著作,都无一例外地涉及了诗案。然而,至今尚未有一部专门研究诗案的专著。本书试图梳理中国古代的诗案概况,以帮助广大诗词爱好者了解中华诗词发展历史的一个侧面。

目 录

前言·····	1
汉唐时代·····	1
戚夫人“永巷哀歌”案·····	3
杨恽“种豆之祸”·····	6
颜延之、谢灵运诗案·····	11
何长瑜、刘祥诗案·····	16
薛道衡、王胄诗案·····	19
李贤《黄台瓜辞》案·····	24
刘希夷《白头吟》案·····	27
孟浩然、薛令之诗案·····	30
乔知之诗案·····	33
天宝·贞元诗案·····	35
元和诗案·····	42
晚唐诗案·····	50
满城尽带黄金甲·····	56
五代诗案·····	64

宋元时代·····	69
李煜词案·····	71
胡旦《河平颂》案·····	76
柳永词案·····	79
石介、李淑、阮逸诗案·····	82
乌台诗案·····	87
张舜民诗案·····	102
车盖亭诗案·····	105
黄庭坚、秦观诗案·····	112
朱服、邓肃诗案·····	116
唐庚诗案·····	120
周邦彦词案·····	123
曲端诗案·····	126
胡铨诗文案·····	130
为胡铨赠行诗词案·····	135
黄公度、汪藻、张扩、沈长卿、芮烨诗案·····	138
朱熹诗案·····	142
梅花大公案·····	146
叶李诗案·····	153
萧观音诗案·····	157
萧瑟瑟诗案·····	162
周昂诗案·····	166
赵鼎诗案·····	169
罗志仁、梁栋、曹德、王冕诗案·····	172

明代·····	179
洪武僧诗案·····	181
宋濂、唐肃、张尚礼、张信、孙蕢等人诗案·····	186
高启诗文案·····	190
茅大芳诗案·····	193
章朴收藏方孝孺诗文案·····	197
朱权诗案·····	202
于谦及其《入京》诗·····	205
吴廷举诗案·····	211
韩邦奇《富阳民谣》案·····	215
王廷陈《乌母谣》案·····	219
胡纘宗诗案·····	223
雒于仁《四箴》案·····	227
清代·····	233
黄毓祺、钱谦益诗案·····	235
冯舒《怀旧集》案·····	240
张缙彦诗序案·····	244
一时告讦阴风惨·····	248
何之杰诗案·····	251
陈鹏年《重游虎丘》案·····	255
汪景祺《西征随笔》案·····	260
钱名世“名教罪人”案·····	267
吕留良诗案·····	272

徐骏“明”“清”招祸殃	281
胡中藻《坚磨生诗钞》案	286
沈大章、鲍体权诬告栽赃诗案	293
阎大镛《俟俟集》案	296
余腾蛟诗案	300
蔡显《闲渔闲闲录》案	305
安能敬试帖案	311
屈大均诗文案	314
沈德潜诗案	318
徐述夔《一柱楼诗集》案	323
李骐《虬峰文集》案	328
王沅《爱竹轩诗稿》案	331
石卓槐《芥圃诗钞》案	335
戴移孝《碧落后人诗集》案	339
程明湮代拟寿联案	343
卓长龄等《忆鸣诗集》案	346
方国泰收藏《涛浣亭诗集》案	350
李一、乔廷英互讦诗句悖逆案	353
主要参考书目	356
后记	357

汉唐时代 |

中国古代诗案
ZHONGGUO
GUDAI SHIAN

戚夫人“永巷哀歌”案

公元前 206 年，刘邦建立了西汉政权，是为汉高祖。刘邦的结发妻子吕氏当了皇后。吕氏名雉，单父（今山东单县）人。刘邦和吕氏生的儿子叫刘盈。刘邦做汉王时，在定陶得到戚氏。戚氏年轻漂亮，又能歌善舞，很得刘邦的宠爱。她与刘邦也生了一个儿子叫刘如意。

刘邦在世时，常亲近戚夫人而疏远吕后。吕后虽然心中忌恨，却又无可奈何。戚夫人恃宠，想让高祖立自己的儿子刘如意为太子，而朝制应立吕后的儿子刘盈为太子。刘盈虽然心地善良，却生性懦弱，高祖不想把帝位传给他。司马迁《史记·吕太后本纪》里说“孝惠为人仁弱，高祖以为‘不类我’，常欲废太子，立戚姬子如意，‘如意类我’”。高祖曾经几次流露出想立刘如意为太子的想法，宣称“终不使不肖子居爱子之上”（《史记·留侯世家》）。吕后知道后，非常着急，忙找张良问对策。张良给吕后出了个主意，让她请当时四个德高望重的隐士出山，做刘盈的导师。这四个隐士是汉高祖思慕已久的贤者，分别叫东园公、绮里季、夏黄公、角里先生。四人须眉皓白，时称“四皓”。四皓出山辅佐刘盈这件事，让高祖认识到，刘盈得到了朝野的认同，贸然废太子，恐怕会引起政治动荡，一直到去世都未曾下定废立太子的决心。

公元前 195 年，汉高祖驾崩，吕后掌握权柄。她立即将戚

夫人幽禁起来，关进永巷。永巷是汉初幽禁妃嫔的处所。戚夫人被剃去头发，穿上粗布衣服，罚做苦力——在永巷里舂米。

戚夫人的儿子刘如意年纪尚幼，被封为赵王，安置在长安城以外的边远地方。此时他根本不知道自己生母的遭遇。戚夫人在劳役时，常常思念儿子，也希望儿子知道自己当前的处境，也许还幻想儿子能解救她。她作了一首歌，一边舂米，一边悲唱：

子为王，母为虏。

终日舂薄暮，

常与死为伍！

相离三千里，

当谁使告汝？

这首歌，无非是一位先帝的宠妃沦落为阶下囚的自哀歌，也许还含有企望儿子知情而解救自己脱离苦海的幻想，实乃人之常情。然而吕后知道这件事后，便“怒从心上起，恶向胆边生”，她大怒说：“乃欲倚女（汝）子耶？”那意思分明是说，你还想倚仗儿子翻天吗？这就把“永巷哀歌”的哀怨之言当成了悖逆之语。吕后索性一不做，二不休，迅即加重了迫害的力度。先是设法把赵王刘如意召回长安，用毒酒药死；然后把戚夫人灌了哑药，熏聋耳朵，挖去眼珠，砍去四肢，割下舌头，丢到窟室里，把她叫作“人彘”。这种摧残，比后来的封建专制者发明的“凌迟”极刑还要残忍狠毒。

戚夫人成了“人彘”后，在窟室里挣扎了几天才死去。

戚夫人未死之前，吕后还召汉惠帝刘盈去参观“人彘”。刘盈得知那个没有四肢、血肉模糊的东西，竟是倾城倾国的戚夫人时，竟吓得一病不起，卧床一年多。惠帝派人传话给吕太

后说：“此非人所为！臣为太后子，终不能治天下。”惠帝从此自暴自弃，不理朝政，久病不愈，年纪轻轻便驾崩了。

从此以后，吕后就亲自理政，她排挤功臣，重用吕家亲属，已然将刘汉王朝改为了吕氏江山。吕后理政了七八年时间，便去世了。她去世后，大臣刘章、周勃、陈平等发动政变，尽诛吕族诸臣，恢复汉室江山，拥立刘邦庶子代王刘恒为帝，即汉文帝。

“永巷哀歌”案发生在汉惠帝元年（公元前194年），其实是帝王内宫争夺皇位的斗争。汉高祖死后，这场斗争白热化了。戚夫人是被囚于永巷劳役时唱这首舂米歌的。即使没有这首歌，戚夫人争嗣失败者的定位也是注定了的。因此，“永巷哀歌”案不是一桩标准的诗案。但一些史学家仍然把它纳入文字祸案，这也是有理由的。如果戚夫人在永巷劳役，忍辱负重，默不作声，可能还不至于危及其母子的性命，至少不至于那么迅速、那么悲惨地结束其母子性命。因此可以说，“永巷哀歌”是戚夫人和赵王刘如意惨案的催化剂。